

“三动、三查、三网、三早”

东丰县村“两委”换届工作高效圆满完成

本报讯(记者 张莹莹)村“两委”换届正式启动以来,东丰县始终把换届工作作为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大事,坚持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围绕“三动、三查、三网、三早”扎实推进换届选举各项工作落实见效。截止到4月12日,全县229个村圆满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新一届村“两委”班子平均年龄44.2周岁,下降4周岁。其中,35岁以下的274名,占比22%;大专以上学历218名,提高6.5%;女干部共360人,每村达到1名以上。特别是“带头人”队伍得到全面优化提升,229个村全部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平均年龄47.7周岁,下降3.5周岁;大专以上学历94名,提高7%,实现了年龄与学历“一降一升”和组织意图与群众意愿的高度统一。

以“三动”为轴心,拧紧责任链条,坚持高位推动,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的换届领导小组,进一步规范程序步骤、提出目标任务、严肃纪律要求。建立县级领导干部联乡包村制度,全程把控换届工作。坚持上下互动,强化一线督导。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主要负责人在换届期间,4次深入全县14个乡镇和重点村屯,为村“两委”换届工作明目标、教方法、解难题。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紧扣关键环节,深入基层督促指导,及时掌握换届的进度、措施、效果和问题。坚持整体联动,强化精准指导,成立综合指导、督导联络、选风选纪、信访稳定、宣传引导5个县巡回指导组,聚力解决信访、治安、选风选纪等突出问题。

以“三查”为抓手,把牢

前沿关口。把严的要求、实的作风充分体现出来,采取排查、审查、考察的方式,坚决把好人员入口关。通过乡(镇)党委自查、县委组织部考察、县级领导排查等4轮“地毯式、全覆盖”的逐村排查,全力推动问题隐患第一时间化解。开展资格审查,把牢人选质量关,建立村级预审、乡(镇)初审、县级联审的工作机制。开展组织考察,把牢政治标准关。县委组织部成立16个专项考察组,按照“三高三强两满意”标准,对全县229名村书记初步人选逐个考察,逐一精准画像形成考察报告,全面摸清、考实“德能勤绩廉”情况。同时,乡(镇)、街道党(工)委成立专班,对其他村“两委”成员候选人初步人选逐一考察,确保村干部拟任人选能力强、素质优。

以“三网”为保障,防范

备春耕进行时



图为机修师傅和农机手在检修农机。



春耕在即 农机“加油”

本报记者 李及雷 摄影报道

4月8日,是近一周时间里气温下降至零下最冷的一天。然而,东辽县关建农机专业合作社的机修场地上却是一派热火朝天的劳动景象。机修师傅和农机手正给场地上停放的大型农机进行检修、保养、换油、加固螺丝、更换易损件、排查线路……

合作社负责人关建介绍,合作社成立于2009年,得益于国家出台的农机补贴等好政策和县里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合作社有了长足的发展,现在已拥有大马力拖拉机5台、小马力拖拉机2台,有机肥抛洒车1台、秸秆抓草机2台。关建拍打着身边的一台牛饲料打包机的外壳说:

“这是专门给牛加工饲料的打包机。今年合作社准备流转1000亩土地进行全程托管。”关建如数家珍,满脸的春风得意。

去年,合作社在东丰县玉米打捆作业2万亩,东辽县1万亩。在东辽县平岗镇抛洒鸡粪近6000亩,还跨省作业,在安徽省进行小麦秸秆打捆2万亩。去年一年加工秸秆饲料小方包1500吨,农户不仅省时省力省钱高兴,合作社效益也是很可观,更是发挥了科技在农业生产中的主力作用,促进了当地粮食增产和农民增收,为乡村振兴贡献了农机力量。微拂的春风中,些许汗珠渗透在关建的脸上,在阳光的照射下,晶莹剔透……

市委第一巡察组 巡察辽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第一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辽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开展常规巡察。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辽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

律、生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巡察组在辽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及下属单位设置“巡察组联系信箱”。

信访联系电话:19104378316
电话举报受理时间: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第一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第一巡察组
2021年4月12日

市委第一巡察组 巡察辽源市医疗保障局党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第一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辽源市医疗保障局党组开展常规巡察。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辽源市医疗保障局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

作纪律、生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巡察组在辽源市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单位设置“巡察组联系信箱”。

信访联系电话:19104378316
电话举报受理时间: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第一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第一巡察组
2021年4月12日

市委第二巡察组 巡察辽源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第二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辽源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开展常规巡察(延伸巡察两县两区分局)。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生态环境局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巡察组在市生态环境局、东丰县分局(东丰县西城区锦绣街299号)、东辽县分局(东辽县白泉镇安泉路18号)分别设置“市委第二巡察组联系信箱”。

信访联系电话:19104378325
电话举报受理时间: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龙山区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第二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第二巡察组
2021年4月9日

市委第三巡察组 巡察辽源市教育局党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第三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辽源市教育局党组开展常规巡察。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辽源市教育局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巡察组在市教育局及所属基层单位均设置“巡察组联系信箱”。

信访联系电话:19104378331
电话受理时间:工作日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龙山区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第三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第三巡察组
2021年4月9日

市委第三巡察组 巡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第三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开展常规巡察。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

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巡察组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所属单位设置“巡察组联系信箱”。

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信访联系电话:19104378331
电话受理时间:工作日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龙山区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第三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第三巡察组
2021年4月9日

市委专题巡察组 专题巡察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党组的公告

按照市委部署,市委专题巡察组于2021年4月12日至6月12日对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党组开展专题巡察。根据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党组班子成员和其他市管干部、下一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问题举报,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

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举报,将按规定转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欢迎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反映问题和情况。

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问题和情况,市委专题巡察组在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置“巡察组联系信箱”。

信访联系电话:15804375091
电话举报受理时间:8:00—17:00
通信地址:辽源市辽河大路4227号市委专题巡察组收(信访受理时间:2021年4月12日至6月7日)
中共辽源市委专题巡察组
2021年4月9日

创文明城市做文明市民

- 宣传标语
- 知荣辱,讲文明,促和谐,兴辽源
 - 行车靠边需有序,出行方便你我他
 - 一草一木皆是景,一言一行要文明
 - 创全国文明城市,展新时代辽源风采
 - 保持公共卫生,爱护公共设施,维护公共秩序,遵守公德
 - 告别不文明行为,依法规范个人行为
 - 文明与你我同行,创建从我做起
 - 文明城市全民共建,美好生活全民共享
 - 说文明话,行文明车,走文明路,做文明人,创文明城
 - 文明行为,一份自律,一份美德

致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的告知书

全市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社会保险费征收职责划转工作的有关要求,自2020年11月1日起,企业和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交由税务部门统一征收,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应积极主动缴纳2021年大额补充医疗保险费。

一、缴费范围: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

二、缴费标准:2021年城镇职工大额补充医疗保险缴费标准每人180元。

三、缴费时间: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在此期间缴纳城镇职工大额补充医疗保险费,待遇享受期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不按时缴费,不享受城镇职工大额补充医疗保险待遇。

四、缴费方式和渠道:

(一)参保单位集体缴纳大额医疗保险依托现有税务平台缴费渠道不变。

(二)破产改制等企业(含市直管理的矿务局退休人员)、灵活就业退休人员缴费渠道发生变化,即上述人员以个人身份缴费的,可采取以下方式缴费:

1.微信线上缴费。参保人员通过扫描缴费专用二维码或微信搜索“吉林税务社保缴费”小程序。点击“我要缴费”,填入身份证号码及姓名,选择对应的“大额补充基本医疗保险”,确认缴费年度进行缴费,并通过小程序“打单”确认缴费成功。微信线上缴费不受地域和营业时间限制,可轻松完成缴费,能为自己和他人缴费。

2.银行柜面缴费。目前,我市已开通缴费业务的银行有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吉林银行、农村商业

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和交通银行,可就任意银行网点直接办理缴费。

3.POS机刷卡缴费,缴费人携带身份证和银行卡前往当地税务局办税服务厅通过POS机刷卡缴费。

市医保局咨询电话:0437-3291935
0437-3291916
市税务局咨询电话(缴费咨询):0437-5217118
中国人民财险辽源分公司咨询电话:0437-3229684
0437-3291953



辽源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2021年3月26日

关于辽河北岸A1、A2地块被征收房屋所有人(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的公告

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五90号)第二章第十五条《辽源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辽府发〔2019〕11号)第二章第九条的规定,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家庭人口状况、附属物、设施及经营状况等情况组织入户调查登记,建立房屋征收调查档案,调查结果应当在征收区域内公示。

为公共利益需要,龙山区人民政府于2012年4月18日对辽河北岸A1、A2地块下达征收公告。现该地块多处院落被征收房屋所有人下落不明,现将无法联系所有权的房屋公示。请下列房屋所有人(主张权益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联系征收地块工作人员,不提供相关手续者,按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处理。公示期满后,将由公证机关对所有(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的房屋进行公证并拆除。

辽河北岸A1、A2地块无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房屋位于原辽源市第十九中学北侧墙外,征收编号为C1-C10,共十所房屋。

工作人员联系电话:17704370230
辽源市龙山区房屋征收中心
2021年4月13日

辽河北岸A1、A2地块无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房屋位于原辽源市第十九中学北侧墙外,征收编号为C1-C10,共十所房屋。

工作人员联系电话:17704370230
辽源市龙山区房屋征收中心
2021年4月13日

辽河北岸A1、A2地块无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房屋位于原辽源市第十九中学北侧墙外,征收编号为C1-C10,共十所房屋。

工作人员联系电话:17704370230
辽源市龙山区房屋征收中心
2021年4月13日